

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1樓
承辦人：姚芳怡
電話：02-27208889轉8368
傳真：02-2759-5769
電子信箱：bm3182@mail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0831074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7451352_108310743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有關內政部營建署發布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
重建條例重建計畫申請案，無依建築法取得合法建築物
證明其所有權人同意書出具及土地受限制登記是否可參
與重建執行疑義之解釋令」一案，請查照轉知貴會會
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營建署108年11月5日營署更字第1080081411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納入本局108年內政部建築法令函釋彙編第092號，目
錄第一組編號第058號。
- 三、網路網址：www.dba.tcg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
會

副本：